

股票简称：山东海化

股票代码：000822

编号：2004-012

#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HAIHUA COMPANY LIMITED

##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 募集说明书摘要

100,000万元人民币



发 行 人：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潍坊海洋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南塔 15-16 楼

#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摘要

## 重要声明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募集说明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募集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 <http://www.cninfo.com.cn> 网站。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投资者若对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发行人董事会已批准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全体董事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机关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价值或投资者收益的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 第一节 特别提示和特别风险提示

1、公司所处行业为化工原料及化工制品制造业，公司的主导产品纯碱及其他主要产品均为基础化工原料或重要的化工产品，由于与下游多个行业具有广泛联系，因而与整个经济的景气程度密切相关，经济周期的波动将对公司的经营和盈利产生影响。

2、公司主要产品大多集中在传统产业领域，行业竞争比较激烈，价格波动性较大。入世后，由于关税和非关税壁垒最终将消失，纯碱等产品将直接受到国外产品的竞争。市场供求和竞争情况的变化将对公司的经营和盈利产生影响。

3、海化集团目前持有公司 65.99% 的股份，为公司的绝对控股股东，这种情况可能会给公司的其他股东带来一定的风险。

4、公司与海化集团之间存在数额较大的关联交易，公司在原材料采购以及动

---

力供应等方面对集团公司存在较大的依赖。

##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总额	100,000 万元
票面金额	100 元
利率	第一年为 1.5%、第二年为 1.8%、第三年为 2.1%、第四年为 2.4%、第五年为 2.7%。
债券期限	5 年，自 2004 年 9 月 7 日（含当日）发行日起至 2009 年 9 月 7 日（含当日）到期日止。
付息日期	公司在海化转债存续期内每年的付息登记日之后的 5 个交易日内，向持有人支付当年利息。只有在每年付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人才享受当年的利息。
转股价格	初始转股价格为 7.15 元/股，以公布海化转债募集说明书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平均收盘价格为基准，上浮 0.10% 确定，当发生约定情形时转股价格将作出相应调整。
转股起止日期	转股期自本次可转债发行后 6 个月起，即 2005 年 3 月 7 日（含当日）起至 2009 年 9 月 7 日（含当日）止。可转债持有人可以在转股期内的转股申请时间申请转股。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担保人	招商银行济南分行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级别及资信评估机构	上海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资信评级为 AAA 级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对象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 A 股股东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以及其他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政策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本次发行由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采用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本次发行预计实收募集资金	96,540 万元
发行费用概算	3,460 万元

---

---

### 第三节 发行条款、担保、发行人的资信和偿债措施

#### 一、发行人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主要条款

转股程序	海化转债持有人可以依据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条件，按照当时生效的转股价格在转换期内的转换申请时间随时申请转换股份。持有人申请转股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按报盘方式进行，在转换期内深圳证券交易所将专门设置一交易代码供海化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持有人可以将自己账户内的海化转债全部或部分申请转为本公司股票。投资者的转股申请可于当日交易时间内撤销。若持有人申请转股的数量大于该持有人实际持有转债能转换的股份数，深圳证券交易所将确认其最大的可转换股票部分进行转股，超额申请部分予以取消。
转股价格的调整和修正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本公司因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配股等情况（不包括因海化转债转股增加的股本）引起公司股份发生变动时，转股价格将进行调整。 在海化转债存续期间，当任何连续 30 个交易日内有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的算术平均值不高于当时转股价格的 9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向下修正转股价格，降低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本公司普通股的每股净资产和每股股票面值。
赎回条款	在海化转债转股期内，若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高于当期转股价的 130%，则公司有权按面值 105%（含当期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在“赎回日”（在赎回公告中通知）之前未转股的海化转债。若在该 20 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本公司每年可在约定条件满足时行使一次赎回权，若首次赎回条件满足时不实施赎回，当年不再行使赎回权。
回售条款	在海化转债转股期内，如果本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当期转股价的 70%，经海化转债持有人申请，持有人有权将持有的部分或全部海化转债回售予本公司，回售价格为可转债面值的 103%（含当期利息）。若在该 20 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海化转债持有人每年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一次回售权。每年首次满足回售条件时，持有人可回售部分或全部未转股的海化转债。若首次条件满足时持有人不实施回售的，持有人当年不再行使回售权。
附加回售条款	海化转债存续期内，如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本公司在本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相比发生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可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本公司将赋予海化转债持有人一次附加回售的权利。海化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海化转债全部或部分回售予本公司，回售价格为可转债面值的 103%（含当期利息）。海化转债持有人在本次附加回售申报期中未进行附加回售申报的，不再行使该次附加回售权。

---

向公司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采用向原有股东优先配售, 原有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原有股东可优先认购的海化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山东海化”股份数乘以 2.1 元, 再按 100 元 1 张转换成张数, 不足 1 张的部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配股业务指引执行。向现有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在网下发售和网上定价发行的具体比例由董事会决定。
利息支付	本次发行可转换债券 5 年票面利率分别为 1.5%、1.8%、2.1%、2.4% 和 2.7%, 每年付息一次。
利息补偿条款	在海化转债到期日之后的 5 个交易日内, 公司除偿还未转股债券的本金及其第五年利息外, 还将补偿支付到期未转股的海化转债持有人相应利息。 补偿利息计算公式为: 补偿利息 = 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到期转债票面总金额 × 2.7% × 5 - 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到期转债 5 年内已支付利息之和

## 二、本次发行的担保事项

担保人名称	招商银行济南分行
担保方式	不可撤消的连带保证责任
担保期限	担保人为公司提供担保的保证期间自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之日起, 至可转债债务履行期间届满之日起 180 天。如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在募集说明书规定的债券到期之日前全部转为股份, 则担保人的担保责任自转股全部完成之日起终止。
担保范围	担保人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范围为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 100,000 万元和由该本金产生的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发生的相关费用。当发生了本次可转债发行条款中规定的回售事项时, 担保人应就回售条款对可转债持有人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担保人主要财务数据	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 招商银行全折人民币资产总额为 50,389,000 万元, 净资产 1,826,000 万元, 实现净利润 223,000 万元。

## 三、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一) 公司最近三年主要贷款银行对公司资信的评价: 公司主要贷款银行为中国建设银行潍坊海洋化工专业支行、中国工商银行寿光支行大洼办事处、华夏银行济南市城东支行和中国光大银行青岛市李沧支行, 上述银行均评定本公司为 AAA 级信用企业。

(二) 公司自成立以来, 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前未发行过公司债券。

(三) 上海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山东海化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为 AAA 级。

(四) 公司近三年反映资信状况的财务指标

项目/年度	2003 年	2002 年	2001 年
-------	--------	--------	--------

流动比率	0.78	1.01	1.50
速动比率	0.69	0.82	1.31
利息倍数	6.98	8.13	7.53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1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100%

#### 四、发行人可转债的偿债措施

公司首先将积极创造条件，吸引可转债持有人在可转债到期日前实施债权转股，若转债到期前不能实现全部转股或在转股期出现回售和赎回情形，公司将遵照以下偿债计划，按照本次可转债发行条款的约定向转债持有人还本付息：

（一）公司将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良好收益所产生的现金流偿债付息。当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产生收益或收益现金流量未能满足偿债需要时，公司将以自有资金进行偿付；

（二）公司将资本结构、资产质量以及现金流量进行合理调控，使公司具有合理的资本结构、良好的资产质量和充足的现金流量保证公司的偿债能力；

（三）公司将在增强总体实力的基础上，增强自身的融资能力，通过金融机构融入资金偿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四）当上述偿债措施依然未能满足偿债要求时，本次可转债的担保人招商银行济南分行将遵照担保合同对可转债持有人进行偿付。

##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HANDONG HAIHUA COMPANY LIMITED
公司简称：	山东海化
法定代表人：	刘建华
成立日期：	1998年6月4日
注册地址：	山东省潍坊海洋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邮政编码：	262737
联系电话：	(0536) 5329379
传 真：	(0536) 5329879
互联网地址：	<a href="http://www.chinahaihua.com">http://www.chinahaihua.com</a>

---

电子信箱：[hhgf@wfhaihua.sina.net](mailto:hhgf@wfhaihua.sina.net)

---

## 二、公司的股本情况

### (一) 本次发行前的股本结构

	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其中：国有法人股	302,700,000	65.99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302,700,000	65.99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其中：人民币普通股	156,000,000	34.01
其中：高管股	30,640	0.01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56,000,000	34.01
三、股份总额	458,700,000	100.00

### (二) 发行人的发起人、控股股东和主要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海化集团是本公司的独家发起人和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 65.99% 的股份。海化集团与本公司其他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三、公司的主营业务情况

(一)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纯碱、溴素以及三聚氰胺等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二) 本公司的主要产品是纯碱、溴素及三聚氰胺等化工产品，产品主要以自产自销为主，主要采取以下方式：业务员上门推销；客户上门订货；参加各类化工产品订货会和组织用户订货会。

(三) 公司产品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包括原盐、石灰石、焦炭、编织袋、淡水、海水、电、蒸汽、煤等。

(四) 公司所生产的纯碱、溴素、氯化钙、硝酸钠、亚硝酸钠等产品属于基本无机化工产品，三聚氰胺、癸二酸等产品属于基本有机化工原料。基础化工属于基础行业，是重要的原料生产工业，行业的景气状况主要受到整体经济环境的影响。同国民经济运行具有周期性一样，基础化工行业的发展呈现较强的周期性。纯碱是公司的主导产品，纯碱的生产和销售是公司最主要的业务活动。2003 年，公司的纯碱产能已达到 110 万吨/年，当年的实际产量 110.53 万吨，与国内同行业公司比较，公司的效益良好并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 四、与公司生产经营有关的资产权属情况

### (一) 公司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固定资产原值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净值	资产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70,910.36	25,374.46	45,535.90	64.22%
通用设备	77,590.59	32,001.21	45,589.38	58.76%
专用设备	100,743.63	45,865.44	54,878.20	54.47%
运输工具	3,358.72	1,125.24	2,233.47	66.50%
电子设备	3,606.52	1,161.19	2,445.33	67.80%
其他设备	11,120.05	4,605.17	6,514.88	58.59%
合计	267,329.86	110,132.71	157,197.15	58.80%

### (二) 商标使用权

序号	商标名称	分类	核定使用商品	商标使用人	备注
1	山羊	第26类	工业溴	股份公司	集团转入
2	鸢都	第1类	纯碱、氯化钙等	股份公司	集团转入
3	海蕾	第1类	硫酸钾、氯化镁、溴素等	股份公司	集团转入
4	百乐	第27类	碳酸氢铵	华龙硝铵	
5	百庆	第27类	硝酸钠、硝酸铵、亚硝酸钠	华龙硝铵	
6	魁星	第26类	三聚氰胺、氟化钠	魁星化工	
7	同心	第1类	农业化肥	金星化工	变更中
8	泰山	第26类	净化剂	天合化工	
9	菱角	第1类	癸二酸等	天合化工	
10	金钟	第26类	氧化锌	天合化工	
11	勤乐	第78类	饲料	天合化工	
12	莹石	第1、5类	癸二酸、农药、增塑剂	天合化工	
13	田乐	第1类	氮肥、肥料、农业肥料等	盛兴化工	
14	海青	第1类	过氧化氢	盛兴化工	

### (三) 土地使用权

公司与集团公司于 1998 年 6 月 10 签订《土地租赁协议》，集团公司同意将其拥有的土地共计 618,434.53 平方米的 50 年国有土地使用权租赁给本公司。双方协议土地使用年租金为 754,490 元。

股份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其他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土地使用证号	土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使用者
1	潍国用[1999]字第G059号	64,291.00	中以溴化物
2	宁国用[2001]字第067号	122,978.83	魁星化工
3	潍国用[2001]字第A123号	34,978.80	天合化工
4	潍国用[2001]字第A122号	11,979.10	天合化工
5	潍国用[2001]字第A125号	11,598.00	天合化工
6	潍国用[2001]字第A0124号	46,488.85	天合化工
7	潍国用[2001]字第B019号	6,766.90	天合化工
8	潍城国用[2001]字第B041号	116,596.00	金星化工
9	潍城国用[2002]字第0006号	54,700	股份公司
10	潍国用[2002]字第E067号	7,152	股份公司
11	青州市国有[2003]第02003号	10,668	盛兴化工
12	青州市国有[2003]第02002号	140,435	盛兴化工
13	潍国用[1999]字第G064号	30,704	股份公司

## 五、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 (一) 关于同业竞争

海化集团目前未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产生新的同业竞争。公司与集团公司签定了《避免同业竞争协议》，约定集团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参股公司（本公司除外）不得从事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同或类似的经营活动。此外，集团公司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集团公司及其所属公司不从事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发行人律师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经过调查后均认为本公司与海化集团及其下属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 (二) 关于关联交易

#### 1、关联交易的内容

##### (1) 向集团销售产品

项目	2004年1—6月		2003年度		2002年度		2001年度	
	金额 (万元)	占主营业务 收入比例	金额 (万元)	占主营业务 收入比例	金额 (万元)	占主营业务 收入比例	金额 (万元)	占主营业务 收入比例
溴素	258.51	0.14%	349.14	0.13%	194.49	0.10%	289.38	0.20%
冷凝水	346.33	0.19%	671.22	0.25%	613.7	0.33%	789.16	0.55%
纯碱	1,651.54	0.88%	1,589.09	0.60%	1,574.56	0.84%	840.07	0.58%

回水	490.55	0.26%	705.27	0.27%	--	--	--	--
合计	2,746.93	1.47%	3,314.72	1.25%	2,382.75	1.27%	1,918.61	1.33%

2001—2003年及2004年1—6月，本公司向海化集团销售钢材、油品、电器等各种材料及备品备件，实现其他业务利润分别为2,896,188.60元、1,317,550.84元、3,139,024.10元和3,478,969.93元。

### (2) 向集团公司采购原材料

项目	2004年1—6月		2003年度		2002年度		2001年度	
	金额 (万元)	占同类交易 比例	金额 (万元)	占同类交易 比例	金额 (万元)	占同类交易 比例	金额 (万元)	占同类交易 比例
原盐	6,259.31	43.15%	4,964.71	41.19%	4,526.25	40.56%	4,301.78	40.85%
淡水	776.91	66.66%	1,031.91	78.31%	573.33	74.18%	450.57	69.30%
海水	908.65	100.00%	1,035.04	100.00%	972.98	100%	900.19	100%
循环水	479.74	100.00%	908.08	100.00%	835.23	100%	684.79	100%
卤水	244.38	100.00%	474.27	100.00%	576.49	100%	727.44	100%
电(kwh)	4,854.61	40.62%	5,850.42	29.85%	4,279.37	29.80%	3,789.99	27.32%
蒸汽	17,285.58	99.31%	17,865.21	100.00%	15,684.37	90.80%	14,464.00	90.20%
合计	30,809.17	--	32,129.64	--	27,448.01	--	25,318.74	--

2003年股份公司向集团公司采购除盐水和小苏打，采购金额分别为562.92万元和738.97万元。2004年1—6月，股份公司向集团公司采购除盐水、小苏打和水泥，采购金额分别为346.39万元、782.13万元和18.20万元。

### (3) 向共同控制企业供应产品

潍坊中以溴化物有限公司为股份公司与荷兰欧溴公司共同控制的联营企业，股份公司为潍坊中以溴化物有限公司提供溴素。

年度	2003年	2002年	2001年
金额(元)	7,859,320.60	7,072,307.69	3,303,142.96

### (4) 向非控制关联方采购货物、提供产品

股份公司向海化集团潍坊振兴焦化有限公司购入生产纯碱所必需的焦炭，向海化集团包装制品公司福利塑料编织厂购入各种包装袋。

项目	2004年1—6月	2003年	2002年	2001年	
焦炭	金额(元)	67,287,665.34	57,837,291.60	33,972,655.25	29,639,486.25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85.14%	82.89%	79.61%	79.65%
包装袋	金额(元)	30,479,863.99	42,853,681.16	34,267,954.45	32,156,434.67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74.74%	75.47%	62.93%	61.43%
----------	--------	--------	--------	--------

2003年及2004年1-6月,股份公司向海化集团潍坊振兴焦化有限公司购入液氨,采购金额分别为2,614,595.00元和2,851,200.00元。此外,2003年股份公司向海化集团瑞源公司、海化集团潍坊振兴焦化有限公司销售纯碱,实现销售金额2,817,892.09元。

### (5) 其他关联交易

除上述关联交易,股份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海化集团在土地租赁、废液处置等方面存在关联交易。

### 2、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制度》中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保证关联交易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 (三) 中介机构及公司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意见

发行人独立董事、律师、会计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意见: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是无法避免的;公司对关联交易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对公司的全体股东是公平的。

## 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起止日期	简要经历	兼职情况	薪酬情况 (万元)	持有公司股份数量(股)	与公司的其他利益关系
刘建华	董事长	男	51	2002.12.28- 2005.5.25	曾任集团厂长助理	任集团总工程师	不在公司 领薪	6,128	无
肖庆周	董事	男	54	2002.5.25- 2005.5.25	曾任寿光市副市长	任集团公司董事长	不在公司 领薪	--	无
刘景孟	董事	男	51	2003.11.22- 2005.5.25	曾任寿光市侯镇党委书记	任集团公司副总经理	不在公司 领薪	--	无
王军	董事	男	48	2002.5.25- 2005.5.25	曾任潍坊市纯碱厂副厂长	任集团公司副总经理	不在公司 领薪	6,128	无
姜国铭	董事	男	56	2002.5.25- 2005.5.25	曾任羊口盐场副场长	任集团副总经理	不在公司 领薪	6,128	无
韩星三	董事、总经理	男	40	2002.5.25- 2005.5.25	曾任公司副总经理	任公司总经理	8.30	6,128	无
迟庆峰	董事、副总经	男	38	2002.5.25-	曾任纯碱厂	任公司副总	6.70	--	无

	理			2005.5.25	副厂长	经理			
曹希波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8	2003.11.22- 2005.5.25	曾任潍坊化工阀门厂厂长	任公司副总经理	6.20	--	无
刘丹萍	独立董事	女	46	2002.5.25- 2005.5.25	经济学副教授	首都经贸大学任教	3.00	--	无
邢乐成	独立董事	男	41	2002.5.25- 2005.5.25	曾任济南社科院金融研究所所长	将军投资管理公司董事、总经理	3.00	--	无
颜庆迪	独立董事	男	39	2002.5.25- 2005.5.25	曾任建行胶州支行副行长	现在光大银行青岛分行工作	3.00	--	无
赵树元	独立董事	男	57	2003.7.19- 2005.5.25	曾任山东体改委处长		3.00	--	无
董言武	监事会主席	男	50	2002.5.25- 2005.5.25	曾任山东羊口盐场党委副书记	公司监事会主席	不在公司领薪	--	无
齐春雷	监事	男	48	2002.5.25- 2005.5.25	曾任集团政治部主任	公司监事	不在公司领薪	--	无
丁红玉	监事	女	35	2002.5.25- 2005.5.25	曾任集团审计处处长	公司监事	不在公司领薪	--	无
李进军	监事	男	33	2003.11.21- 2005.5.25	曾任集团团委副书记	公司监事	5.10	--	无
张忠生	监事	男	35	2002.4.3- 2002.5.25	公司企划处处长	公司监事	5.10	--	无
吴炳顺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男	41	2002.5.25- 2005.5.25	曾任公司证券部副部长	董事会秘书	5.20	--	无
刘德智	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男	57	2002.5.25- 2005.5.25	曾任纯碱厂财务处处长	财务总监	5.20	--	无
王鹤恕	副总经理	男	51	2002.5.25- 2005.5.25	曾任纯碱厂副厂长	公司副总经理	5.30	--	无
冯建明	副总经理	男	38	2002.5.25- 2005.5.25	曾任质检处处长	公司副总经理	5.10	--	无
陈风光	副总经理	男	40	2002.5.25- 2005.5.25	曾任公司生产部部长	公司副总经理	5.10	--	无

## 七、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山东海化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海化集团成立于1996年2月28日，由山东羊口盐场与潍坊纯碱厂实行盐碱联合共同组建，注册资本41,600万元，法定

代表人肖庆周。2000年8月，海化集团被潍坊市人民政府批准为国有资产授权经营主体，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 八、发行人简要会计信息

### 1、简要会计报表

简要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04.6.30	2003.12.31	2002.12.31	2001.12.31
流动资产合计	1,835,937,280.36	1,616,989,358.07	1,145,852,425.15	1,645,142,077.16
长期投资合计	6,991,174.93	-6,016,090.59	27,308,996.52	28,901,445.60
固定资产合计	2,694,774,600.04	2,399,522,664.60	1,701,533,821.11	1,272,707,516.06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149,004,030.15	149,618,635.26	123,295,762.49	90,630,166.58
资产总计	4,686,707,085.48	4,160,114,567.34	2,997,991,005.27	3,037,381,205.40
流动负债合计	2,371,879,006.92	2,080,232,533.70	1,134,453,201.35	1,099,132,423.66
长期负债合计	289,050,535.40	142,141,535.40	78,566,412.60	249,593,306.00
负债合计	2,660,929,542.32	2,222,374,069.10	1,213,019,613.95	1,348,725,729.66
少数股东权益	80,845,911.38	35,742,218.58	43,480,204.00	37,202,528.32
股东权益合计	1,944,931,631.78	1,901,998,279.66	1,741,491,187.32	1,651,452,947.42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4,686,707,085.48	4,160,114,567.34	2,997,991,005.27	3,037,381,205.40

简要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04 年中期	2003 年度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一、主营业务收入	1,869,795,021.89	2,653,984,509.08	1,882,302,813.60	1,439,028,480.19
二、主营业务利润	303,279,287.57	453,306,416.10	392,045,689.87	368,272,169.94
三、营业利润	119,619,794.40	211,281,048.00	198,169,655.10	207,579,754.04
四、利润总额	118,516,562.89	218,989,920.76	195,977,864.08	210,765,142.15
五、净利润	85,827,259.93	159,979,771.85	135,683,167.12	182,017,028.58

简要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04 年中期	200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621,343.09	362,829,508.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294,070.91	-625,714,518.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010,349.30	458,531,790.70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662,443.98	195,637,048.56

### 2、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04 年中期	2003 年	2002 年	2001 年
流动比率	0.77	0.78	1.01	1.5
速动比率	0.66	0.69	0.82	1.31
应收账款周转率	5.38	8.84	5.74	4.06
存货周转率	6.69	10.84	7.1	5.61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前）	44.49%	40.16%	25.11%	33.96%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后）	56.78%	53.42%	40.46%	44.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3%	8.67%	7.68%	13.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4.54%	7.69%	7.29%	10.46%
加权平均每股收益（元/股）	0.19	0.35	0.3	0.43
每股净资产（元/股）	4.24	4.15	3.8	3.6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	0.10	0.79	0.79	0.55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03	0.43	-0.94	0.96

### 3、管理层对公司近三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讨论与分析

根据对公司近三年财务状况的分析，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财务状况良好、业绩稳定、业务拓展空间较大。具体如下：

（1）资产质量状况：近年来，随着公司业务的不不断扩大，公司资产的增长速度较快。在规模快速扩张的同时，资产的使用效率仍得到了不断的提升。公司无重大不良资产存在，资产结构良好，资产质量较好。

（2）资产负债结构：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较低，长期偿债能力较强。目前公司无重大已到期仍未偿还的债务。

（3）现金流量和偿债能力：近年来，公司经营业绩良好，主营业务收入持续保持高速增长的态势，同时有效地保证了经营活动给公司带来良好的现金净流入，表明公司具有很强的造血能力；公司的流动比率不高，主要是由于化工行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较大的特点所致；速动比率则相对较好，短期偿债能力尚可。

（4）近三年业务的进展及盈利能力：近几年来，通过挖潜革新和技术改造，生产能力大增。公司主导产品的产销量在同行业均名列前茅，是我国最大的海洋化工产品生产和出口创汇基地。总的来看，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情况良好、资产质量较好，主导产品纯碱的盈利能力较好且连续稳定，公司具有持续发展的能力。

### 4、股利分配

### (1) 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 10%；提取法定公益金 5 - 10%；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支付股东股利。

### (2) 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

年度	分配方案	分配金额（万元）	占可供分配利润的比例
2003 年	每 10 股派发股利 1.00 元（含税）	4,587.00	11.38%
2002 年	每 10 股派发股利 1.00 元（含税）	4,587.00	14.43%
2001 年	每 10 股派发股利 1.80 元（含税）	8,256.60	28.55%

(3) 可转债转股之后，在当年度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海化转债转股而增加的本公司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的权益。

### 5、控股子公司情况

(1) 山东海化魁星化工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 15,3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曹希波。本公司持有其 98.04% 的权益。主要业务是制造、销售三聚氰胺、氨基树脂、塑料制品、糖化酶。截至 200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41,011.08 万元，负债为 23,559.01 万元，净资产为 17,259.36 万元。2003 年实现销售收入 28,689.93 万元，实现净利润 1,941.74 万元。

(2) 山东海化华龙硝铵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 6,200 万元，法定代表人迟庆峰。本公司持有其 95.16% 的权益。该公司主要业务是制造、销售硝酸钠、亚硝酸钠、碳酸氢铵、硝酸铵、液氨、抗水剂。截至 200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21,368.96 万元，负债为 13,960.35 万元，净资产为 7,408.61 万元。2003 年实现销售收入 16,288.44 万元，实现净利润 690.27 万元。

(3) 潍坊中以溴化物有限公司，该公司为本公司与荷兰欧溴公司合资设立的中外合资企业，主要业务为生产销售溴化物、溴素及相关产品，该公司注册资本 1,160 万美元，法定代表人韩星三，本公司持有其 50% 权益。截至 200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29,218.85 万元，负债为 20,982.12 万元，净资产为 8,236.72 万元。2003 年实现销售收入 8,648.36 万元，实现净利润-875.73 万元。

(4) 山东海化进出口有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1 月，注册资本 2,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王军，本公司持有其 75% 的权益。该公司主要业务为出口纯碱、

---

原盐、化工产品等。截至 200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19,815.18 万元，负债为 18,752.62 万元，净资产为 1,062.56 万元。2003 年实现销售收入 31,517.78 万元，实现净利润 125.21 万元。

(5) 山东海化天合有机化工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6,8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陈风光。本公司持有其 88.76% 的权益。该公司主要业务为制造、销售有机化工原料、无机化工产品、精细化工产品、塑料制品。截至 200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32,289.57 万元，负债为 28,289.95 万元，净资产为 3,999.62 万元。2003 年实现销售收入 23,882.00 万元，实现净利润 -1,024.58 万元。

(6) 山东海化物流有限公司，该公司于 2002 年 4 月成立，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王军。本公司出资 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0%。该公司主要业务为原料、配件等的采购、销售。截至 200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6,691.33 万元，负债为 5,614.21 万元，净资产为 1,077.11 万元。2003 年实现销售收入 25,508.26 万元，实现净利润 42.39 万元。

(7) 深圳欣康基因数码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于 2001 年 7 月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肖庆周。本公司持有其 65% 的权益。该公司主要业务为生物、基因芯片的研制、销售。截至 200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6,082.98 万元，负债为 2,811.74 万元，净资产为 3,271.25 万元。2003 年实现销售收入 63.06 万元，实现净利润 -728.75 万元。

(8) 潍坊鑫汇化工有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9 月，注册资本 360 万元，法定代表人张连峰。本公司投资 183.60 万元，占其权益的 51%。该公司主要业务为制造、销售化工产品。截至 200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1,400.41 万元，负债为 968.17 万元，净资产为 432.24 万元。2003 年实现销售收入 1,983.06 万元，实现净利润 71.07 万元。

(9) 上海鸢都化工有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12 月，注册资本 100 万元，法定代表人王鹤恕。本公司投资 80 万元，占其 80% 的权益。该公司主要业务为化工原料及产品的销售、咨询服务。截至 200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1,516.17 万元，负债为 105.99 万元，净资产为 1,410.18 万元。2003 年实现销售收入 5,583.45 万元，实现净利润 538.77 万元。

(10) 山东海化金星化工有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4 月，注册资本

18,183.40 万元，法定代表人冯建明。本公司投资 17,919.74 万元，占其权益的 98.55%。该公司主要业务为生产及销售尿素、碳酸氢铵、氨水、液氨、三聚氰胺、二甲醚。截至 200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33,742.96 万元，负债为 30,405.22 万元，净资产为 3,337.74 万元。2003 年实现销售收入 17,368.34 万元，实现净利润 737.50 万元。

(11) 山东海化盛兴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占 90% 的权益，注册地为山东青州，法定代表人曹希波。该公司主营业务为生产销售尿素、合成氨、双氧水。截至 2003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16,728.21 万元，负债为 7,579.37 万元，净资产为 9,148.85 万元。2003 年实现销售收入 10,059.83 万元，实现净利润 366.32 万元。

(12) 潍坊东明消防器材有限公司，该公司主要业务为生产销售干粉、二氧化碳、机械泡沫系列灭火器，成立于 1993 年 3 月，2004 年 3 月本公司以配股资金向该公司增资后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占 90%，注册地为山东潍坊，法定代表人王景。

## 第五节、募集资金运用

###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公司拟发行 100,000 万元可转债，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约为 96,540 万元，拟全部投入 60 万吨/年纯碱工程项目、制碱废液综合利用工程项目等两个项目。上述两个项目约需投资 101,871.75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拟全部投入上述两个项目，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如有剩余，则用于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本次募集资金暂时闲置资金将暂存银行和购买国债。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市场需求较大，前景广阔，相对风险较低，项目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投资回报率高，对该等项目进行投资是可行的。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年新增产量	年均新增销售收入
60万吨/年纯碱工程项目	60万吨	54,280.00
制碱废液综合利用工程项目	30万吨	23,715.00
合 计	--	77,995.00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的投资计划详见下表（按轻重缓急排序）：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产生效益时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1	60万吨/年纯碱工程项目	78,368.88	73,037.13	72,296.98	740.15	--	--	2004年
2	制碱废液综合利用工程项目	23,502.87	23,502.87	6,000.00	12,357.16	4,230.70	915.01	2005年
	合计	101,871.75	96,540.00	78,296.98	13,097.31	4,230.70	915.01	

## (二)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金额
1、60万具/年轻质CO <sub>2</sub> 灭火器瓶体工程	8,746.21	与承诺相同	6,962.14
2、制碱蒸馏废液综合利用生产CaCl <sub>2</sub> 二期工程	4,704.52	与承诺相同	5,018.13
3、1万吨/年癸二酸技改工程	5,494.80	与承诺相同	5,494.80
4、2.4万吨/年三聚氰胺项目	18,403.97	与承诺相同	17,667.11
合计	37,349.50		35,142.18

## 第六节、风险因素和其他重要事项

### 一、风险因素

(1) 行业周期波动的风险：由于经济景气变化以及化工行业波动，存在影响公司业绩的可能性。

(2) 市场竞争风险：公司主要产品国内外市场竞争激烈，价格波动性较大。我国入世后，公司主要产品如纯碱等将直接受到国外产品，主要是美国天然碱进口的冲击，从而可能降低国内纯碱价格的上涨空间。

(3) 大股东控制风险：海化集团为公司的绝对控股股东。集团公司较高的持股比例可能给其他股东带来一定风险。

(4) 关联交易的风险：本公司在原材料采购及动力供应等方面对集团公司有较大的依赖，关联交易的价格变动可能对公司的盈利情况产生直接影响。

(5) 大股东变动的风险：如果集团公司减持或转让公司股份，导致其控股地位变化，可能引起公司现有管理层不稳定。

(6) 内部激励与约束机制不健全的风险：如公司内部激励与约束机制不健全，将不能有效地吸引人才，激发员工的积极性，势必影响公司未来的发展。

(7) 主导产品单一的风险：如纯碱市场供需情况等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的

---

经营业绩也会产生直接影响。

(8) 销售风险：如营销网络建设不能保持同步发展或新的市场开拓受阻，将导致公司产品的产销率下降，从而必将影响公司的经营和盈利。

(9) 重要原料供应风险：如果原材料供应得不到保证或原材料价格和质量产生较大波动，将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盈利水平造成一定影响。

(10) 淡水资源供应风险：随着公司的生产规模不断扩大，淡水资源的供应如果不能满足需要，将成为制约公司发展的重要障碍。

(11) 电及蒸汽供应风险：随着公司的生产规模不断扩大，若本地电力和蒸汽等供应不足，将导致公司生产装置开工不足，进而影响公司产品产量及经营业绩。

(12) 生产要素供应价格上涨风险：自 2002 年下半年以来，公司生产所必需的淡水、焦炭、电力及蒸汽的价格不断上涨。对公司的经营业绩构成了一定压力。

(13) 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假如公司采取的收款措施或客户的信用发生变化，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将会加大。

(14) 对外投资的财务失控风险：如对外投资不当，或控股公司经营不善，则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良影响。

(15) 财务内部控制的风险：公司有关人员在执行有关规章制度时可能由于未能正确理解、把握和执行相关规定而导致财务管理制度不能有效贯彻的风险。

(16) 筹资风险：公司在未来几年对资金的需求将大幅增加，这对公司的融资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因而存在公司融资能力能否满足发展资金需求的风险。

(17) 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因环保因素引致的风险：如果公司采取的环保措施不当，则拟投资项目存在不符合环保要求的风险。

(18) 投资项目因市场因素引致的风险：如本次募集资金所投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发生重大延误或困难，将增大拟投资项目的市场风险。

(19) 项目管理和组织实施的风险：募集资金投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的管理和组织实施是项目成功与否的关键因素，直接影响到项目进度和项目质量。

(20) 环保政策风险：如公司不能及时适应环保标准和要求的变化，公司的生产和发展将会受到限制。

(21) 税收政策风险：国家实行税收优惠政策鼓励纯碱等产品的生产和出口，公司因而可以实现较多的收益。但当国家改变相应政策，将会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22) 技术风险：如不重视持续的技术开发和技术改造工作，公司发展将受到不利影响。

(23) 可转债付息及到期偿还本息的风险：若本次发行的海化转债到期不能全部转股，本公司将面临一定的偿债压力。

(24) 转股后收益摊薄的风险：如公司盈利的增长跟不上投资者转股行为引起的股本扩张速度，将导致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指标的摊薄。

(25) 可转债市场特有的风险：在海化转债发行、上市交易、转股等过程中可能会出现海化转债市场价格不能合理反映其投资价值，甚至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从而使投资者蒙受损失。

(26) 股市风险：由于多种不确定性因素的存在，公司股票可能会产生脱离其本身价值的波动，从而给投资者带来投资风险。

(27) 安全风险：设备故障或安全事故也可能造成生产设施的损坏，给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损失。

(28) 汇率风险：外汇汇率的变动对公司的经济效益存在一定的影响。

## (二)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无任何重大诉讼，本公司控股股东、控股子公司没有发生重大诉讼或仲裁，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亦没有发生任何重大诉讼、仲裁或刑事诉讼事项。

## 第七节、 本次发行各方当事人和发行时间安排

### 一、本次发行各方当事人

	名称	住所	联系电话	传真	经办人或联系人姓名
发行人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省潍坊海洋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0536-5329379 0536-5329931	0536-5329879	吴炳顺、李光强、 江修红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南塔 15-16 楼	0755-83788058	0755-83788877	杨小虎、侯良智、 李伟民
发行人律师	山东德衡律师事务所	青岛市香港西路 52 号丙	0532-3896061	0532-3895929	房立棠、曹钧
发行人会计师	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济南市经七路 88 号房产大厦 19 层	0531-2077960	0531-6966958	王晓楠、何峰

可转换公司债券担保机构	招商银行济南分行	济南市朝山街 21 号	0531-6126300	0531-6113849	胡文有
资信评估机构	上海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上海市淮海中路 622 弄 7 号	021-53065394	021-63848585	李武
可转换公司债券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5 号	0755-82083333	0755-82083947	戴文华
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5 号	0755-82083333		张育军

## 二、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发行公告刊登的日期	2004 年 9 月 1 日 (T - 4) 日
网上、网下认购日期	2004 年 9 月 7 日 (T) 日
资金冻结日期	2004 年 9 月 8 日 (T+1) 日 - 2004 年 9 月 10 日 (T+3) 日
网下配售结果和网上申购中签率公告日	2004 年 9 月 10 日 (T+3) 日
预计上市日期	公司将在本次发行后尽快办理有关上市手续

## 第八节、附录和备查文件

除本次募集说明书所披露的资料外，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将下列文件备置于公司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处供投资者查阅：

- 1、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2、主管部门批准公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文件；
- 3、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与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关于本次发行的《承销协议书》；
- 4、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 2001 - 2003 年度审计报告及 2004 年中期财务报告；
- 5、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评价报告》；
- 6、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 7、山东德衡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本次发行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8、《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9、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和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

10、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整套申请文件。  
投资者可在发行期间每周一至周五上午 9:00 - 11:00，下午 3:00 - 5:00，于下列地点查阅上述文件。

发 行 人：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

查询地址：山东省潍坊海洋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电 话：(0536) 5329379、5329931

传 真：(0536) 5329879

联 系 人：吴炳顺、李光强、江修红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查询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 3 号建艺大厦 15 楼

电 话：(0755) 83785285、83788058

传 真：(0755) 83788877

联 系 人：杨小虎、侯良智、李伟民

投资者亦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查阅本次发行的募集说明书全文。

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

二 四年八月十六日